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0,000,00 万元至-150,000,00 万元: 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2.043.56 万元至-162.043.56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了《2022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9)。

-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0.000.00 万元至-110,00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79,819.00 万元至 199,819.00 万元。
-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5,000.00 万元至 -145,0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86,093,68 万元至 106,093,68 万元。
 - (三) 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 1、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0,000.00 万元至-150,00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19,819.00 万元至 239,819.00 万 元。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2,043.56 万元至-162,043.56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103,137.24 万元至 123,137.24 万元。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819.00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906.32 万元。
 - (二) 每股收益: 0.09 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 (一)公司在2023年1月9日收到吉林省中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承诺函》,承诺2023年3月31日之前向公司清偿2.64亿元应付款。吉林省中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未如期偿还2.64亿元到期欠款。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吉林省中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整体13.22亿元欠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87亿元。
- (二)因公司尚未与株式会社 SUBARU 就《合资经营合同》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已向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持有的斯巴鲁汽车(中国)有限公司股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48 亿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初审数据及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核算,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4月22日